

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103 年 12 月 24 日擴大行政會報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3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30 分起

貳、會議地點：會議室

參、主席：洪校長錫璿

記錄：梁麗卿

肆、列管前次擴大行政會報校長提示及裁示事項：

一、請教務處辦理事項：

- (一)建置上傳英文朗讀教學活動錄影網頁。
- (二)主動邀請並加強宣導閱讀活動。
- (三)請領域教師協助科展小論文訓練。
- (四)注意段考日自習仍應排代課到班督導。

二、請學務處辦理事項：

- (一)爾後及早組織校刊編輯委員會，俾充分準備相關作業。
- (二)正向鼓勵用心布置教室學生，增加獎勵名額，以激發更多創作空間。
- (三)表列校外教學行前生活教育提醒暨要求配合事項，統籌明列分配隨隊導師以班為單位或駐點協助處理事項。
- (四)重申學校嚴禁體罰學生立場。
- (五)宣導並落實執行學生公假、出缺勤速報單立即通報。
- (六)請協調瑞安派出所加設本校駐點巡邏。
- (七)續研擬建置校籃、排球網站。
- (八)公告公開表揚本校男籃表現優異，順利晉級 103 學年度國中籃球聯賽甲級預賽複賽。
- (九)建置打掃廁所影片教學，表列廁所環境檢查內容並落實執行，會同主任定期實地抽檢。

三、請總務處辦理事項：

- (一)請要求校園安全會議成員 12 月 15 日（星期一）前確實依安全檢查表逐項檢核。
- (二)要求施工廠商配合校園管制禁菸。
- (三)請全面檢視活動中心門窗，爾後如發現校園環境有任何安全疑慮，務必即時通報相關單位，業務單位並應積極回應處理。
- (四)104 年 1 月起逐月提列控管逾期未結案件、逾期案件未辦展期申請、逾 1 日未簽收公文相關資料。

四、請輔導室辦理事項：

- (一)增加多元能力開發班招收對象，請列入思維考量再議。
- (二)要求校本數理資優 104 年度科展務必送件參展。

伍、各處室宣導事項：

陸、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一)教學組：

- 1、12/27(15:20)八年級補救教學補考，1/7(8:25)九年級補救教學補考，地點在 2F

視聽教室。

- 2、12/22 下午英語朗讀比賽順利結束，已將全程錄影交由林一志系管師剪輯，將於這週完成並上傳。

(二)註冊組：

- 1、104 年會考及五專簡章購置作業已完成。
- 2、12 月 31 日(三)早上 8:00~9:15 於活動中心 2 樓將舉行九年級 103 年度多元入學說明會，請九年級導師及輔導老師務必到場，亦歡迎其他老師及行政同仁蒞臨指導。

(三)設備組：

- 1、圖書館為統計本學期參與『閱讀達人選拔賽』及『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的學生及班級，以辦理後續敘獎及獎狀請印工作，預定請學生最遲於 104 年 1 月 5 日(星期一)前將達成敘獎標準的閱讀護照或已完成的閱讀紀錄單繳回圖書館。
- 2、圖書館為進行期末館藏圖書整理，預定將最後還書日訂於 104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
- 3、下學期教科書將於 1 月初陸續送達本校實驗室，預定安排於 104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三)註冊開學日上午，通知各班領取學生用書。

(四)資訊組：

- 1、八、九年級班級網頁競賽預計 12 月底前評分，七年級班級網頁競賽預估需至明年 5、6 月才能評分。
- 2、資訊素養及倫理推廣活動感謝老師參與，請協助融入教學的教師(含公民、輔導、資訊等)，期末繳回國中版「資訊素養與倫理」授課單元表與授課教材意見表及相關資料提供參考。

(五)主任補充：

- 1、請各處室 26 日前繳交寒假行事曆，31 日前繳交第 2 學期行事曆。以處室為單位，檔案上傳 FTP。
- 2、第 2 學期代理教師第一次甄選自 25 日開始，感謝教師會、家長會與行政夥伴的協助。
- 3、預定 104 年 1 月 9 日(星期五)晚上辦理九年級家長 12 年國教宣導說明會，若超額比序等相關規定能在年底前確定，則依原訂日期辦理。否則，說明會將延期。
- 4、請各處室主任、組長確實填寫巡堂紀錄表。

二、學務處

(一)訓育組：

- 1、103/12/23 已完成畢業紀念冊招標評選，由傳動數位以 571 元得標，將製作購買家長同意書準備登記、安排後續拍照、編輯講座事宜，104/1/5-7 拍攝大頭照、1/9-24 安排個人沙龍照及班級小團照。
- 2、103/12/26(五)上午將進行校刊評選。
- 3、本學期社團成果發表將於 103/12/27(六)下午 2:15-16:05 舉行，校內社團老師請

至活動中心督導，班會時間則拜託導師到場，共計 14 組表演與展出。

- 4、暫定 103/12/26 上午 11:10 召開本學期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會議。
- 5、本學期寒假各處室辦理學生活動請提供辦理時間、費用、參與人數(分男女)、活動照片以便成果報告。
- 6、八年級校外教學活動，暫定 104/1/19(一)中午教師行政行前說明會、1/21(三) 10:15-11:00 學生行前說明會。
- 7、104/1/7 晨間進行 9 年級朝週會，請各處室安排相關事宜。
- 8、敬邀參加 12 月 28 日 15 時弦樂團歲末音樂會，地點:公館自來水園區噴泉廣場。

(二)生教組：

- 1、12/08-12/12 法治教育入班宣導已全數辦理完成。
- 2、最近冷氣團來襲，已宣導同學可添加便服外套穿著到校。待天氣回溫後，恢復正常規定穿著。(便服外套必須穿在學校外套內)

(三)體育組：

- 1、本校籃球隊將於 104 年 1 月 5 日~10 日於臺北體育館 1 樓進行 103 學年度國中籃球甲級聯賽男生組複賽賽程。
- 2、恭禧本校男子暨女子排球隊雙雙晉級 103 學年度國中排球甲級聯賽複賽。
- 3、104 年度本校籃球隊甘志安教練續聘相關事宜已在辦理中，將先行召開外聘教練聘任暨評議委員會後，呈報 鈞長核准後，辦理續聘相關事宜。

(四)衛生組：

- 1、環境教育時數已完成登錄，並協助少數同仁儘速完成線上學習完成時數。
- 2、目前已著手協助本學期尚未完成公服時數的同學報名參加環保志工。

三、總務處

(一)事務組：

- 1、104 年度校園保全案擬於 12 月 30 日辦理開標評審作業。
- 2、支付小額採購之零用金作業，於本週五將辦理結清撥還作業，敬請同仁配合。

(二)文書組：

1、重申時效管制宣導：

- (1)承辦人應依規定辦理逾期公文線上展期申請。
 - (2)請假前務必設定線上簽核系統職務代理人。
 - (3)請依規定每日上、下午至少各簽收線上公文 1 次。
- 2、再提醒 104 年 1 月 7 日擴大行政會報將公布逾期未結案件，未依規定(逾 1 日)簽收公文、逾期未辦展期申請等相關資料。
 - 3、**線上簽核簽擬如需加入附件之流程圖示**(詳附件)。
 - 4、請各處室配合於 104 年 1 月 5 日前逕將**業務報告**及**提案**寫入雲端硬碟/10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資料；教師會如有相關提案，亦請協助於期限內寫入。

(三)出納組：

- 1、配合人事室提供之導師請假代理差勤資料，於12月27日前完成103年12月導師費現金收回(12月薪資僅能處理到導師10月請假資料)及匯款補發作業。
- 2、請訓育組及教學組於12月27日下班前提供8年級校外教學及9年級寒假學藝活動報名學生名單電子檔，俾憑彙整後辦理三聯單印製等相關作業。

(四)主任補充:104年度工程

- 1、實踐及達德樓防漏改善工程。
- 2、五育線槽改善工程。
- 3、美術生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
- 4、活動中心舞臺整修工程。

四、輔導室

(一)輔導組：

- 1、本學期因須辦理之週會頻繁，因此壓縮部分班會時間，下學期將提前安排並做好聯繫，萬分感謝導師包容協助。
- 2、104年1月7日(星期三)九年級生命教育週會。
- 3、感謝大直公德會食物銀行歲末提供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途遭變故家庭肉鬆、腰果各1包。

(二)資料組：

- 1、12/19(五)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小學招生宣傳已順利結束，感謝校長、主任幫忙以及803張以辰和811吳宜臻的協助
- 2、技藝教育課程將於12/30(二)結束全部課程。開平餐飲的5位學生須於12/30(二)上午至開平餐飲，準備成果發表會；大安高工技藝教育課程已於12/16(二)結束。

(三)特教組：

- 1、12/25(四)中午至第5節舉辦特教組學習中心聖誕同樂會。
- 2、1/9(五)特推會於教師會歡送退休教師活動後舉行，於1:20召開，本次會議主題為特殊升學管道志願審查、抵減人數修正提案、特殊個案成績彈性處理提案等，煩請委員撥冗參加。
- 3、寒假資優校本方案課程：1/28(三)上午八年級國文資優閱讀半日營；2/3(二)、2/4(三)兩天下午九年級數理資優科學實驗闖關練習。
- 4、1/21-1/27第二學期第一週特教組學習中心課程仍維持原課表上課，調整後新課表自3/4起開課。

五、補校：12月24日(星期三)1830為補校辦理聖誕活動食神比賽活動。

六、人事室：

(一)內政部修正「直轄市長、縣(市)長、政務及涉密人員(含退離職)、簡任第十一職等以上公務員進入大陸地區申請表」及「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申請表」之背頁注意事項，增列：

- 1、公務員赴大陸地區應確實辦理請假手續，詳實申報請假事由、地點，並據實提出申請，不得未經申請即擅赴大陸地區或由第三地轉赴大陸地區，違者將依相

關法令處罰。

- 2、政府現階段並無規劃開放公務員赴大陸地區進修之政策，公務員不適宜進入大陸地區從事入學進修、選修學分、專題研究等各種型態之進修活動，各機關應依「公務員服務法」及「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等人事法令於差勤與管理上從嚴管制。

內政部並重申：

- 1、政務人員、直轄市長、涉及國家機密業務人員（含上述退離職未滿3年者）及縣（市）長進入大陸地區，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以下簡稱兩岸條例）第9條第4項及進入許可辦法第10條規定，應詳填申請表由服務機關審核其事由並附註意見，於進入大陸地區之日3星期前（直轄市長、縣（市）長之申請表應於進入大陸地區之日1星期前）送達本部入出國及移民署，經本部會同國家安全局、法務部及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等機關共同審查許可後始得為之，違反前揭規定者，依兩岸條例第91條第3項規定，可處新臺幣20萬至100萬元罰鍰。
- 2、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簡任或相當簡任第11職等以上之公務員申請進入大陸地區，依進入許可辦法規定，應詳填申請表經服務機關附註意見，向本部申請許可，始得進入大陸地區，違反前揭規定者，依兩岸條例第91條第2項規定，可處新臺幣2萬至10萬元罰鍰。
- 3、另如有情形特殊或時間急迫以傳真方式申請者，請務必於傳真後依申請表上所附本部入出國及移民署聯絡電話向承辦窗口確認是否收到，審查（核）結果將以書面或傳真回復，尚未收到回復許可即進入大陸地區者，即為違反前揭規定，屆時本部將依兩岸條例規定處罰。

（二）市府修正「臺北市政府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第3、5、6、7、8點，如附件（103年12月12日府人給字第10314366200號函）

（三）依修正前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其施行細則第7條，受僱者於其配偶分娩之當日及其前後合計15日期間內，可擇其中之3日請陪產假。性別工作平等法103年12月11日修正，自其生效日103年12月13日起，受僱者得依修正後規定，於配偶分娩當日及其前後合計15日期間內，請陪產5日。

（四）102-103年全國公教員工-築巢優利貸，由國泰人壽承作，利率1.75%，將於103年12月31日申請截止。

104-105年全國公教員工-築巢優利貸，由中信銀承作，利率1.840%，申請期限104年1月1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

七、會計室：

（一）**103年度憑證核銷**注意事項：

尚未辦理核銷之付款憑證最遲請於**明日(12/25)**前提出辦理核銷，俾利於年度結束12/31日前完成付款作業及帳務處理，務請各處室掌握時效，依時程辦理。明年(104

年)始提出 103 年之付款憑證收據、發票、印領清冊等依規定均無法核銷，請各處室注意。

(二) 教育局及教育部補助之經費，原始憑證如需移回局辦理核銷及**餘款需繳回**者，請於**12月25日**前將憑證及餘款一併移回教育局各業務承辦人辦理核銷結案。

八、教師會：

(一) 公假登記單請放置點名夾內，老師反應：

1、八年八班學生去中視錄影，

2、輔導室帶隊參觀師大附中。以上兩項活動，任課教師僅被學生口頭告知，皆未見公假單。

(二) 圍棋比賽影響教學。

(三) 104 年 1 月 9 日 12 時 5 分辦理退休教師惜別會，歡迎共襄盛舉。

柒、**提案討論**：

捌、本次會議校長提示及裁示事項：

一、請教務處辦理事項：期末休業式依校訂行事曆，如教育局另行修訂，再函報說明。

二、請學務處辦理事項：

(一) 協同教務處研擬連排游泳課教學。

(二) 本週完成設計**缺課速報單**並宣導教師及行政落實執行學生公假、出缺勤作業雙向溝通並立即通報處理。

(三) 104 年 1 月 7 日前回報協調瑞安派出所加設本校駐點巡邏。

(四) 續研擬建置校籃、排球網站。

(五) 請通知配合登入學生服務學習時數認證。

(六) 請發通知提醒老師即時處理班級髒亂，及提醒制止學生不當、不雅用語習慣。

(七) 加強圍棋活動人員管制、動線控管。

三、請各處室辦理事項：

(一) 104 年 1 月 5 日下午 14-16 時日本教師團(30 人)蒞校參訪，請

1、教務處安排教師觀課。

2、學務處安排社團表演。

3、總務處負責接待、場佈事宜。

4、輔導室統籌彙整近期活動照片，更精緻豐富學校簡報內容。

(二) 教師兼行政主任均需投稿「大安青年」。

四、提醒全體同仁應減少負面語言、批評論斷，應正向思考學習、正向管教學生。

五、本校「以學生為中心亮點計畫」初審未通過，校內仍實施推動。

六、預作 104 年校務評鑑資料準備。

玖、散會：上午 11 時 25 分。